**关于征集2019年度工程与材料科学领域重大项目立项建议的通告**

为进一步做好重大项目的立项和资助工作，工程与材料科学部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，面向科技界征集重大项目立项建议。

　　一、重大项目立项定位

　　1. 科学探索中具有战略意义，且我国具有研究特色或优势，有望取得重大突破的前沿性基础研究；

　　2. 国家经济发展亟待解决的重大科学问题，或对未来产业发展具有重要影响或有重大应用前景的基础研究；

　　3. 面向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目标，或具有广泛深远影响的科学数据积累等基础性工作；

　　二、立项建议书主要内容

　　1．建议重大项目的立项依据，特别是研究的科学意义和必要性；

　　2. 科学目标、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、围绕解决关键科学问题拟开展的主要研究内容及学科交叉性；

　　3. 预期可能取得的突破性进展；

　　4. 与国家其他计划的关系。

　　请于7月30日前将“重大项目立项建议书”PDF格式电子版（见附件）发至工程与材料科学部综合与战略规划处联系人电子邮箱，同时，将“重大项目立项建议书”纸质材料（1份）寄至工程与材料科学部综合与战略规划处。

　　三、联系人信息

　　联 系 人：工程与材料科学部综合与战略规划处 苗鸿雁

　　电子邮箱：miaohy@nsfc.gov.cn

　　联系电话：010-62328335

　　通信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83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工材学部

　　邮政编码：100085

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工程与材料科学部

2018-5-23

　　附件：工程与材料科学部重大项目立项建议书